福田区政府关于深圳市第六届人大七次会议

第20190340号建议的答复

樊成玮(等)代表:

您们提出的《关于未移交市政管理道路统一命名和管理的建议》收悉。此件由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各区政府、管委会分办。我区对此高度重视，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针对关于尽快梳理相应的道路情况，按照先命名、再分类、列计划、定标准，统一立项、分步改造的方式，加快全区所有未移交市政管理道路的命名、改造和管养接管工作的建议

目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地区规划处正在统筹各辖区管理局开展全市道路路名梳理工作，针对现状及规划无名、重名、不规范命名的道路进行梳理并提出命名方案。其中，现状道路包括了所有具有公共或开放通行性的市政道路，规划道路为最新批准法定图则、片区详蓝、城市更新中规划的道路。目前方案基本成熟，并充分征求了相关街道、社区及区相关部门的意见，预计6月初全面完成。

针对现状福田区部分道路路况差、建设标准低、人行设施缺乏、无路灯设施等造成沿线居民出行不便,存在安全和治安隐患的问题，为改善福田区交通出行环境，支撑城市发展，市交通局正在开展“深圳市片区交通综合整治行动”，拟以片区为单位，将针对福田区共41个片区进行滚动改造提升，目前已完成13个片区的整治方案研究，年内将启动至少3个片区整治工程；同时，福田交通局已开展《福田区次支路改善三年行动计划课题研究》，也将进一步梳理福田区次支路网存在的规划、建设、管理问题，持续推动道路设施完善。

二、关于梳理城中村内设卡收费的道路，分类处理，对承担公共道路功能的，应及时取缔，恢复正常市政道路功能的建议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福田管理局正在开展《福田区道路设施梳理专项规划》研究工作，将借鉴国内外先进城市及地区的发展经验，围绕“密路网、小街区”的道路网络规划理念，打造比支路更下一级的联络道，并纳入城市道路管理体系，以构建绵密、畅通的城市道路网络。研究对象主要包括区内现状达不到支路标准但可承担公共通行性的道路，其中所有不满足标准而无人管养的开放道路将直接纳入城市道路管理体系，对于村内、小区内等处于封闭状态的道路，将筛选出可起微循环作用的道路以期纳入路网体系。原批复小区的总平面图中设置的与各级市政道路无缝衔接的对外开放的道路，均应保持其对外开放的功能。

福田区政府

2019年5月15日

（联系人：廖雅倩，联系电话：83130882）

|  |
| --- |
|  |
|   |